30年土地承包没到期,咋不租啦

鄄城一村民遭遇土地承包纠纷,不知该何去何从



张守国承包的土地已经被院墙圈起来。本报记者 王保珠 摄

本报鄄城5月8日讯(记者 王保珠) "我们承包30年 的土地,合同期限不到,村委 会就单方中止合同,他们应该 给个说法。"鄄城县陈王街道 办事处西陈庄村民张守国说, 与鄄城凤凰镇鲁楼村委会协 商多次,都未达成协议,这让 他非常苦恼。

据张守国介绍,1999年9月,他和亲戚李玉祥两人开始租赁鲁楼村委会12.62亩林场,承包费每年2000元,承包期自1999年霜降至2029年霜降终止。他告诉记者,当时经过双方协商,他们预交8年承

包金15500元,到2007年9月, 再预交下二年4000元承包金, 以后到期预交两年承包金。

"突发的事情发生在去年 秋收后,我们接到鲁楼村委会 通知,说县里要建污水处理 厂,没有经过我们同意,就将 承包给我们的土地收回去。" 张守国说,当时签订承包合同 时,其中有一条写着"如政策 变化,收回林场地,赔偿乙方 当季承包金",村委会就是依 据"县里建设污水处理厂"为 由,拒绝赔偿他们的损失。

鲁楼村委会相关负责人 王汉山告诉记者,在张守国他 们承包的土地上建设污水处理厂,根据凤凰镇统一安排,要进行清理地,所以村委会决定要收回他们承包的土地,这属于政策变化,根据合同的定,村委会不属于违法合同。针对鲁楼村委会的回答,张守国表示难以理解,"你说建设污水处理厂属于政策变化,难道就是政策变化吗?这个政策变化的依据到底是什么呢?"王汉山没有向记者出具关于土地变更的书面材料。

针对张守国的遭遇,山东 君诚仁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常 彦军认为,由于承包合同书上 关于"政策变化"没有详细规定,内容相对不明,张守国可以通过法律途径进行起诉,法院可能要根据调查情况先行进行调解。

8日上午,记者在张守国 承包的土地上看到,土地已 经被高高的院墙圈了起来, 大门附近辈子一排板房,板 房前面靠东侧贴着"鄄城县 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指挥 部",而紧靠西侧则贴着"鄄城县第三发明品产业园指挥

事件下一步进展,本报将 继续关注。

捡现金四千多元 好市民完璧归赵

本报菏泽5月8日讯(记者 崔如坤 通讯员 吕兆如) 8日凌晨,菏泽市 民陈先生无意中捡到一个钱包,包内装 有5.9万元的现金银行转账支票、4600 元现金等财物,后他将钱包交到民警手 中,在民警帮助下很快找到失主黄先 生。当黄先生拿出1000元现金表示感谢 时,被陈先生婉言拒绝。

8日8时许,菏泽市公安局牡丹分局 南城派出所中意社区民警王琛,接到社 区居民陈先生的电话称,其当日凌晨1 时许,无意中捡拾到一个装有转账支票 和现金的钱包,请求警方帮助寻找失 主。

经清点,钱包内有四张银行卡,一张加油卡,五张面值合计5.9万元的现金银行转账支票,4600元现金,以及一张市民黄先生的身份证。

户籍民警根据黄先生的身份证号码,查到黄先生办理二代身份证时留下的联系电话,随即联系到了他。黄先生赶到后,现场清点了钱包内的财物,一样不少。

事后,民警从黄先生口中得知,7 日晚10点多钟,他与朋友一起聚餐后,在返回家的途中,不慎将钱包丢失,正在为丢失包而焦急的他接到民警的电话,得知钱包已被好心人陈先生捡拾,真是喜出望外。临别时,黄先生硬是拿出1000元现金来感谢陈先生和民警,不过被陈先生和民警婉言谢绝。